

海口江东新区生态文明及零碳新城建设规划与设计导则编制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

海口江东新区生态文明及零碳新城建设规划与设计导则编制

二、项目背景

2018年6月，省委、省政府决定设立海口江东新区，作为建设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的重点先行区域，打造世界一流的零碳新城、彰显中国文化海南特色的靓丽名片、城乡一体和谐共生的中国示范、全球领先的生态CBD。

2019-2020年，海口江东新区总体规划和六个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获批，只明确生态低碳总体要求和各地块开发强度指标。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决定启动海口江东新区生态文明及零碳新城建设规划与设计导则编制工作，推动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展示区、世界一流零碳新城通过规划实施有序落地。

三、研究范围

规划研究范围同江东新区城乡规划范围，约298平方公里；设计导则研究范围为江东新区城市建设区域，约128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2021—2035年，近期研究：2021—2025年。

四、目标任务

开展生态文明及零碳新城建设规划设计，构建生态零碳建设标准和指标体系，明确各地块生态零碳指标，策划生态零碳重大项目，研提规划实施措施，将江东新区建成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的展示区、世界一流零碳新城。

五、主要内容

（一）建设规划

梳理《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实施方案》《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海南）实施方案》《海口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工作实施方案》等生态文明及低碳建设政策文件，整理江东新区总体规划、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及有关专项规划等，研究区域气候、生态、经济、能源等条件，面向实施，高起点编制江东新区生态文明及零碳新城建设规划。

着眼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展示区、世界一流零碳新城，基于生态本底及管控要求，借鉴国内外生态文明及零碳新区建设经验，分析建筑、交通、产业、碳汇等减排潜力，研提零碳排放技术路径，按照前瞻性、引领性、针对性、经济适用性原则，科学构建江东新区生态零碳标准和指标体系。

在合理规划布局的基础上，高标准策划一批生态零碳重大项目，打造重点线路、关键节点，形成“点一线一面”“城市一街区一地块”空间结构。

系统提出规划实施措施，推动规划和导则有序落地，实现高水平管控、高质量推进。

（二）设计导则

基于生态零碳管控要求，结合各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从空间、时间、管理等层面逐项梳理和细化分解生态零碳指标，科学编制起步区、临空经济区、离岸创新创业组团、综合服务组团、文化交往组团、高教科研组团等片区生态文明及零碳建设设计导则，合理确定每个地块生态零碳规定性指标和引导性指标，有效管控土地开发和项目建设。

自规划编制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规划审批通过之日至，编制单位为规划报建项目动态提供生态零碳指标，纳入设计导则。

六、编制成果

规划和设计导则章节齐全，内容完整，达到国家规定深度，获准定稿。提交正式成果纸质版 5 套，包括规划说明、规划图纸及相关附件；提供全部成果电子版，包括 WORD、Excel、JPG、AutoCAD 等格式电子文件。

七、服务期限

规划和设计导则编制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80 日历天完成。其中，首个 60 日历天内提交规划初步成果，第二个 60 日历天内提交设计导则初步成果，第三个 60 日历天完成修改定稿，提交规划和设计导则正式成果。

自提交正式成果之日起 1095 日历天，为规划和设计导则动态维护期，负责规划和设计导则实施评价和调整变更。每满 365 日历天，在 30 日历天内向采购人提交规划实施年度动态维护报告，包括实施及调整变更情况、总体评价、存在问题、意见建议等。